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于香港联交所股票代码: 857; 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 601857)

二零一三年中期业绩公告 (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中期业绩公告 (半年度报告摘要) 摘自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网址 <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 网站 (网址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网站 (网址 <http://www.petrochina.com.cn>) 的二零一三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中期业绩公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3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石油股份	PetroChina	中国石油
股票代码	857	PTR	6018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纽约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香港代表处代表
姓名	李华林	梁刚	魏方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		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2座3705室
邮政编码	100007		
电话	86(10)5998 6223	86(10)5998 6959	(852)2899 2010
传真	86(10)6209 9557	86(10)6209 9559	(852)2899 2390
电子信箱	suxinliang@petrochina.com.cn	liangg@petrochina.com.cn	hko@petrochina.com.hk

2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1.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341,474	2,168,896	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01,128	1,064,010	3.5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额	1,101,096	1,046,661	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522	62,026	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57	48,006	112.6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6	0.34	5.6
摊薄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6	0.34	5.6
净资产收益率（%）	6.0	6.0	-

2.1.2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341,415	2,168,837	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01,264	1,064,147	3.5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01,096	1,046,661	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521	62,024	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03	63,501	(2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6	0.34	5.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6	0.34	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	6.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57	48,006	112.6

2.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1,026,805 名，其中境内 A 股股东 1,018,854 名，境外 H 股股东 7,951 名（包括美国存托证券股东 272 名）。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增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集团”）	国家	158,033,693,528 ⁽¹⁾	86.35	0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20,829,039,708 ⁽³⁾	11.38	5,012,932	0	0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国有法人	400,000,000	0.219	0	400,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81,160	0.023	-2,473,830	0	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560,045	0.022	0	0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06,353	0.019	6,906,950	0	0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 A50ETF	境外法人	31,191,081	0.017	4,423,611	0	0
上海良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63,816	0.014	0	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62,539	0.014	-3,208,342	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21,986	0.012	-3,851,500	0	0

注：（1）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下属附属公司，其主要业务为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股票。

（3）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6%，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除“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同托管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同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据董事所知，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股份数目	持有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石油集团	A 股	158,033,693,528 (好仓)	实益拥有人	97.60	86.35
	H 股	291,518,000 (好仓) ⁽¹⁾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38	0.16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及其相关人士（合称“该集团”），代表该集团管理之账户	H 股	1,900,462,023(好仓)	投资经理	9.01	1.04
BlackRock, Inc. ⁽²⁾	H 股	1,441,132,739 (好仓)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6.83	0.79
		6,770,000 (淡仓)		0.03	0.004
JPMorgan Chase & Co. ⁽³⁾	H 股	1,265,016,204 (好仓)	实益拥有人 / 投资经理 / 保管人—法团 / 核准借出代理人	5.99	0.69
		117,817,221 (淡仓)	实益拥有人	0.56	0.06
		985,348,906 (借股)	保管人—法团 / 核准借出代理人	4.67	0.54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	H 股	1,261,064,077 (好仓)	投资经理	5.98	0.69

注：（1）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好仓）。中国石油集团被视为拥有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 H 股。
 （2）BlackRock, Inc.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1,441,132,739 股 H 股（好仓）及 6,770,000 股 H 股（淡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3）JPMorgan Chase & Co.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216,068,567 股 H 股（好仓）及 117,817,221 股 H 股（淡仓）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63,598,731 股 H 股（好仓）以投资经理的身份持有；985,348,906 股 H 股（好仓）以保管人—法团 / 核准借出代理人的身份持有。上述 1,265,016,204 股 H 股（好仓）权益已包括以实益拥有人、投资经理、保管人—法团 / 核准借出代理人身份持有的利益。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据董事所知，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2.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董事会报告

3.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面对世界经济复苏乏力、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石油石化市场需求不振的严峻形势，本集团继续大力实施“资源、市场、国际化”三大战略，突出发展油气主营业务，加强产运销储综合平衡，突出质量效益，强化投资和成本费用控制，生产经营呈现稳定向上的良好态势，经营业绩符合预期。

3.1.1 市场回顾

(1) 原油市场

2013年上半年，原油供需基本面相对宽松，全球库存有所增长，国际油价小幅下行，美国西得克萨斯中质原油（以下简称“WTI”）和北海布伦特原油价差趋于收窄，WTI平均油价为94.17美元/桶，布伦特平均油价为107.50美元/桶，分别比上年同期降低4.06%和5.38%。据有关资料显示，上半年国内原油产量1.03亿吨，比上年同期增长3.2%。

(2) 成品油市场

2013年上半年，国内汽油消费增长较快，与工农业生产密切相关的柴油消费需求有所回落，消费柴汽比创近年来新低，成品油库存保持较高水平。

据有关资料显示，上半年国内原油加工量2.17亿吨，比上年同期增长6.6%；成品油产量1.34亿吨，比上年同期增长6.0%，其中，汽油、柴油产量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14.8%和0.1%；成品油表观消费量1.27亿吨，比上年同期增长4.0%，其中，汽油表观消费量比上年同期增长12.2%，柴油表观消费量比上年同期下降1.7%。上半年，国家6次调整了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汽油、柴油标准品价格分别累计下降人民币305元/吨和人民币310元/吨。国内成品油价格走势与国际市场油价变化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3) 化工市场

2013年上半年，受全球经济增长乏力、中国经济结构转型以及出口不旺等因素影响，化工市场需求持续疲软，主要化工产品供过于求，价格降幅较大，部分

化工产品价格达到历史新低。

(4) 天然气市场

2013年上半年，国内天然气供应稳定增加，但消费增速更快，资源供应存在一定缺口。据有关资料显示，上半年国内天然气产量 588 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9.0%；天然气进口量（含液化天然气（以下简称“LNG”））约 247 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24.6%；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815 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13.1%。

3.1.2 业务回顾

(1) 勘探与生产业务

国内勘探业务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持续推进油气储量增长高峰期工程，强化预探和风险勘探，推进致密油气勘探，在四川盆地高石梯—磨溪地区和鄂尔多斯盆地姬塬地区取得重要成果，在塔里木盆地、准噶尔盆地、渤海湾盆地、松辽盆地和柴达木盆地获得重要发现，国内油气储量继续稳定增长。

国内开发与生产业务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转变油田开发方式，持续开展注水专项治理，深入推进二次开发和重大开发试验，加快大庆、长庆和新疆等油气田重点区块产能建设，油田开发基础进一步夯实。原油生产总体平稳，完成原油产量407.5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1.8%。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天然气生产突出重点气区、重点项目，全面推进龙王庙、苏里格、大北、克深等重点区块产能建设，生产天然气13,328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8.2%。

海外油气业务

2013年上半年，海外油气业务面对地缘政治环境复杂多变、资源国政策调整等困难，加强生产运行统筹协调，有序推进油气勘探，加快重点产能项目建设。实现油气当量产量67.5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8.0%，占本集团全部油气当量产量的9.7%，对本集团的贡献稳定增长。项目开发取得新成果，分别收购康菲石油公司西澳大利亚海上天然气、陆上页岩气项目部分权益以及必和必拓公司所拥有的西澳大利亚布劳斯项目全部权益。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油气产量稳定增长，原油产量464.2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2.6%；可销售天然气产量13,975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8.1%；油气当量产量697.2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4.4%。

勘探与生产运营情况

	单位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油产量	百万桶	464.2	452.4	2.6
可销售天然气产量	十亿立方英尺	1,397.5	1,292.4	8.1
油气当量产量	百万桶	697.2	667.9	4.4

注：原油按1吨=7.389桶，天然气按1立方米=35.315立方英尺换算

(2) 炼油与化工业务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业务坚持市场导向和效益原则，合理安排加工负荷，科学安排装置检维修，提高装置稳定运行水平，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和产品结构，高效产品比例稳步提升。完成原油加工量499.0百万桶，生产汽油、煤油和柴油4,513.9万吨，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9%和3.0%。化工销售面对持续低迷的市场形势，加强产销衔接，销售商品量1,367.3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13.4%。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重点项目建设取得新进展，广西石化含硫油配套工程、宁夏石化大化肥项目开始设备安装，四川石化、广东石化、华北石化等项目建设持续推进。成品油质量升级项目全面展开。

炼油与化工生产情况

	单位	2013 年上半年	2012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油加工量	百万桶	499.0	489.7	1.9
汽、煤、柴油产量	千吨	45,139	43,826	3.0
其中：汽油	千吨	14,701	13,119	12.1
煤油	千吨	1,834	1,545	18.7
柴油	千吨	28,604	29,162	(1.9)
石油产品综合商品收率	%	93.8	93.8	-
乙烯	千吨	2,060	1,761	17.0
合成树脂	千吨	3,357	2,937	14.3
合成纤维原料及聚合物	千吨	696	844	(17.5)
合成橡胶	千吨	364	310	17.4
尿素	千吨	2,103	2,374	(11.4)

注：原油按 1 吨=7.389 桶换算

(3) 销售业务

国内业务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业务针对国内成品油需求疲软、价格下行的挑战，坚持优化资源配置，灵活组织营销，突出终端销售和高附加值产品销售，保持销售业务平稳有序运行。国内销售汽油、煤油、柴油5,734.2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5.3%；高标号汽油和航空煤油销量快速增长；燃料油、润滑油业务继续稳健发展。运营加油站总数突破20,000座，网络布局进一步优化，市场应对能力不断增强。

国际贸易业务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国际贸易持续较快发展，亚洲油气运营中心不断完善，区域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明显提升；欧洲油气运营中心持续整合，欧洲内陆销量和效益逆势增长；美洲油气运营中心建设加快推进，贸易量保持增长。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共销售汽油、煤油、柴油7,939.2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8.7%。

(4) 天然气与管道业务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天然气业务统筹平衡国内外两种资源，加大国内天然气生产供应潜力，提升储气库和LNG调峰能力，优化管网运行，加强需求侧管理，

有序推进新建管道和高效市场开发，有效保障销售效益。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重点管道建设稳步推进，西气东输二线实现向广西、香港地区供气，西气东输三线西段霍尔果斯—乌鲁木齐段投产通气，中贵线南部—铜梁段贯通，山东管网、锦郑成品油管道、唐山LNG建设按计划实施。同时，本集团创新管道合资合作模式，将部分管道净资产及其业务纳入合资合作，引入保险、产业基金等社会资本，对于实现资产轻量化、推进油气业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3.1.3 经营业绩回顾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经营业绩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010.96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5.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655.22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5.6%；实现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币 0.36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02 元。

营业额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营业额为人民币 11,010.96 亿元，比 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0,466.61 亿元增长 5.2%，主要由于本集团原油、天然气、汽油、柴油等主要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天然气价格上升。下表列示了本集团 2013年上半年及 2012年上半年主要产品对外销售数量、平均实现价格以及各自的变化率：

	销售量 (千吨)			平均实现价格 (人民币元/吨)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2013年 上半年	2012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原油 ⁽¹⁾	39,109	33,047	18.3	4,559	4,803	(5.1)
天然气(亿立方米、人民币元/千立方米)	478.77	436.21	9.8	1,151	1,108	3.9
汽油	26,523	22,923	15.7	7,760	8,093	(4.1)
柴油	46,168	44,672	3.3	6,791	7,135	(4.8)
煤油	6,701	5,473	22.4	6,052	6,505	(7.0)
重油	6,184	3,887	59.1	4,523	4,829	(6.3)
聚乙烯	1,757	1,444	21.7	9,354	8,979	4.2
润滑油	886	1,040	(14.8)	9,739	9,344	4.2

(1) 上表原油为本集团全部外销原油。

经营支出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支出为人民币 10,012.36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9,560.42 亿元增长 4.7%，其中：

采购、服务及其他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采购、服务及其他为人民币 7,229.20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6,581.11 亿元增长 9.8%，主要原因：一是本集团油品贸易规模扩大，采购支出相应增加；二是为拓展天然气市场，满足国内不断增长的天然气需求，进口中亚天然气、LNG 增加，采购支出相应增加。

员工费用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员工费用为人民币 556.59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496.12 亿元增长 12.2%，剔除因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用工人数增加的影响，比上年同期增长 8.7%，主要原因是根据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增长、社会平均工资提高、本集团业绩提升，适当调整了一线员工收入水平，并随着地方政府社会保险基数的提高，增加了社保费用等。

勘探费用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勘探费用为人民币 134.65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39.05 亿元降低 3.2%，主要由于本集团持续推进储量增长高峰期工程，探井成功率同比上升。

折旧、折耗及摊销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折旧、折耗及摊销为人民币 758.93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740.46 亿元增长 2.5%，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固定资产平均原值及油气资产平均净值增加，计提折旧折耗相应增加。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为 365.45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336.45 亿元增长 8.6%，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技术服务费、租赁费、运输费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为人民币 1,243.64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286.86 亿元降低 3.4%，主要由于 2013 年上半年原油价格下降，本集团应缴纳的石油特别收益金从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426.12 亿元降低到 2013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370.73 亿元。

其他收入净值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其他收入净值为人民币 276.10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9.63 亿元增加人民币 256.47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确认了本集团以部分管道净资产及其业务出资产生的收益。

经营利润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利润为人民币998.60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06.19亿元增长10.2%。

外汇净损失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外汇净损失为人民币4.40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93亿元增长128.0%，主要由于本报告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

利息净支出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利息净支出为人民币100.18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75.73亿元增加人民币24.45亿元，主要原因是为保障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所需资金，本集团有息债务增加。

税前利润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为人民币937.61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875.92亿元增长7.0%。

所得税费用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212.04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77.63亿元增长19.4%，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本期利润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25.57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698.29亿元增长3.9%。

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净利润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0.35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78.03亿元下降9.8%，主要是由于国际原油价格下滑，本集团部分海外附属公司利润下降。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55.22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620.26亿元增长5.6%。

(2) 板块业绩

勘探与生产

营业额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平均实现原油价格100.49美元/桶，比2012年上半年的107.98美元/桶下降6.9%。受原油价格下降影响，2013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实现营业额人民币3,854.56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3,924.60亿元降低1.8%。

经营支出 2013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经营支出人民币2,866.49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786.68亿元增长2.9%，其中：采购、服务及其他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63.87亿元，折旧、折耗及摊销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36.71亿元。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油气操作成本为12.29美元/桶，比2012年上半年的11.27美元/桶上升9.1%，剔除汇率变动影响，操作成本比上年同期上升7.9%，主要是由于材料、燃料、动力等基础运行费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经营利润 2013年上半年，受原油价格下降与成本上升影响，勘探与生产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988.07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137.92亿元降低13.2%。勘探与生产板块仍然是本集团的盈利支柱。

炼油与化工

营业额 2013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实现营业额人民币4,364.37亿元，与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331.49亿元基本持平。

经营支出 2013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经营支出人民币4,522.98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620.24亿元降低2.1%，其中：采购、服务及其他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130.55亿元，主要由于国际原油价格下降，外购原油支出降低。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单位现金加工成本为人民币154.41元/吨，比上年同期增长2.0%，主要由于燃料、动力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

经营利润 2013年上半年，国家出台了新的成品油价格机制，本集团抓住有利时机，坚持市场化导向和效益原则，努力优化资源配置和产品结构，炼油与化工业务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大幅减亏。2013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经营亏损人民币158.61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88.75亿元减亏人民币130.14亿元，其中，炼油业务经营亏损人民币77.69亿元，比上年同期减亏人民币155.39亿元；受化工市场低迷不振影响，化工业务经营亏损人民币80.9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亏人民币25.25亿元。

销售

营业额 2013年上半年销售板块实现营业额人民币9,432.48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001.11亿元增长4.8%，主要由于本集团海外贸易规模稳步提升，油品贸易业务收入增加。

经营支出 2013年上半年销售板块经营支出人民币9,398.20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8,901.10亿元增长5.6%，其中，采购、服务及其他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487.44亿元，主要由于本集团海外贸易规模提升，油品贸易业务支出相应增加。

经营利润 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低迷，成品油需求不旺等因素影响，2013年上半年销售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34.28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00.01亿元降低65.7%。

天然气与管道

营业额 2013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实现营业额人民币1,055.83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80.62亿元增长7.7%，主要原因：一是天然气销售量、输气量增加；二是城市燃气等业务销售收入增加。

经营支出 2013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经营支出人民币837.01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64.25亿元降低13.2%，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以部分管道净资产及其业务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产生收益，其他收入增加。

经营利润 2013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有效平衡国内自产气和进口气两种资源，加强对外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科学控制管输成本，努力推价增量，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218.82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6.37亿元增加人民币202.45亿元。2013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销售进口中亚天然气126.66亿立方米，亏损人民币158.51亿元，销售进口LNG39.94亿立方米，亏损人民币116.31亿元，剔除国家对于进口天然气的进口环节增值税返还人民币39.60亿元，销售进口气亏损人民币235.22亿元。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海外业务^(注)实现营业额人民币3,680.64亿元，占本集团总营业额的33.4%；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120.80亿元，占本集团税前利润的12.9%。

注：本集团业务分为勘探与生产、炼油与化工、销售及天然气与管道四个经营分部，海外业务不构成本集团独立的经营分部，海外业务的各项财务数据已包含在前述各相关经营分部财务数据中。

(3) 现金流量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以及短期和长期借款等。本集团的资金主要用于经营活动、资本性支出、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 2013 年上半年和 2012 年上半年的现金流量以及各个报告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57	48,00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03)	(147,811)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09	111,308
外币折算差额	(1,366)	67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0,092	73,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1,020.57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80.06亿元上升112.6%，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加强管理，优化生产运行，本报告期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以及存货、其他应付款等营运资金变动综合影响。2013年6月30日本集团拥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500.92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单位主要是人民币（人民币约占85.8%，美元约占9.8%，港币约占1.3%，其他币种约占3.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988.03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478.11亿元下降33.2%，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加强对外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以部分管道净资产及其业务合资合作增加资金，以及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额减少等综合影响。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1,048.09亿元，比2012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113.08亿元下降5.8%，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加强对有息

债务的管理，优化债务结构，本报告期新增借款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债务净额：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短期债务（包括长期债务的流动部分）	184,197	151,247
长期债务	366,398	293,774
债务总额	550,595	445,02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0,092	43,395
债务净额	400,503	401,626

下表依据 2013 年 6 月 30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合同的最早到期日列示了债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列示的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债务本金和利息：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203,723	166,089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93,111	92,311
须于两至五年之内偿还	190,444	162,992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145,947	83,806
	633,225	505,198

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债务总额中约有 71.2% 为固定利率贷款，28.8% 为浮动利率贷款。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债务中，人民币债务约占 79.4%，美元债务约占 19.8%，其他币种债务约占 0.8%。

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资本负债率（资本负债率=有息债务/（有息债务+权益总额））为 30.9%，有息债务规模在受控范围内。

（4）资本性支出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082.07 亿元，比 201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116.78 亿元降低 3.1%，主要用于油气勘探开发及战略通道和骨干管网项目的建设。下表列出了 2013 年上半年和 2012 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情况以及 2013 年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值。

	2013 年上半年		2012 年上半年		2013 年全年预测值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勘探与生产*	76,446	70.65	69,006	61.79	239,600	67.49
炼油与化工	4,440	4.10	9,279	8.31	32,400	9.13
销售	1,625	1.50	2,495	2.23	14,300	4.03
天然气与管道	25,160	23.25	30,768	27.55	65,700	18.51
总部及其他	536	0.50	130	0.12	3,000	0.84
合计	108,207	100.00	111,678	100.00	355,000	100.00

* 如果包括与地质和地球物理勘探费用相关的投资部分，勘探与生产板块 2012 年上半年和 2013 年上半年的资本性支出和投资以及 2013 年资本性支出和投资的预测值分别为人民币 751.01 亿元、人民币 833.11 亿元和人民币 2,506.00 亿元。

勘探与生产

2013 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764.46 亿元，主要用于国内外油气勘探开发。国内勘探继续实施储量高峰期工程，加大松辽盆地、鄂尔多斯盆地、塔里木盆地、四川盆地、渤海湾盆地等重点油气区域的工作力度。开发工作重点做好大庆年产 4,000 万吨原油稳产，长庆年产 5,000 万吨油气当量上产，以及新疆、塔里木等油气田的上产工作。海外重点突出中亚、中东、美洲、非洲和亚太等合作区的油气勘探开发工作。

预计 2013 年本集团勘探与生产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2,396.00 亿元。

炼油与化工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44.40亿元，其中约人民币27.13亿元用于炼油设施建设和扩建，主要包括广东石化、华北石化等大型炼油项目的建设；约人民币17.27亿元用于化工设施建设和扩建，主要包括四川石化、抚顺石化等大型乙烯项目建设。

预计 2013 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324.00 亿元。

销售

2013年上半年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16.25亿元，主要用于拓展高效市场销售网络工程建设以及国际贸易中心设施建设。

预计2013年本集团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143.00亿元。

天然气与管道

2013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251.60亿元，主要用于西气东输三线天然气管道、陕京三线天然气管道、中卫—贵阳天然气管道等重要的油气骨干输送通道项目和配套的LNG、城市燃气等项目建设。

预计2013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657.00亿元。

总部及其他

2013年上半年本集团用于总部及其他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5.36亿元，主要用于科研活动及信息系统的建设。

预计2013年本集团用于总部及其他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30.00亿元。

3.1.4 下半年业务展望

2013年下半年，世界经济复苏不确定性依然较大，国际石油市场供给或略大于需求，原油价格可能会继续高位震荡。预计下半年国内经济回升仍存在一定压力，石油石化市场形势难有明显好转。本集团将继续加强对形势的研判，优先发展国内上游业务，加快发展天然气业务，规模优质发展海外业务，适度有效发展炼化业务，稳步有序发展销售业务，持续提升本集团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全年各项生产经营指标。

在勘探与生产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资源战略，围绕“三个大庆”和西南天然气工业基地建设，突出储量增长高峰期工程以及油气田精细注水、产能建设等重点工作。加强重点目标区预探和重点项目评价，推进致密油等非常规油气勘探，不断扩大勘探成果。

在炼油与化工业务方面，本集团将以平稳安全为前提，深化市场研究，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产品结构、生产组织和装置运行，继续增产高标号汽油、航空煤油等炼油产品以及适销对路、高附加值的化工产品。加快推进油品质量升级，确保2013年底前车用汽油全部达到国IV以上标准。

在成品油销售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强化产销衔接，加强物流管理，积极适应新的定价机制和市场变化；优化销售结构和库存运行，突出零售、拓展直销，着力增销高附加值产品；有序推进网络布局优化，突出高效加油站和油气联合站，着力提升运营效率，增加销售效益。

在天然气与管道业务方面，本集团将积极推进资源与市场的合理配置，有效平衡国产气、进口气和 LNG 资源，调整管网运行，优化用气结构，努力提升销售效益。加快做好新建管道购销合同的签订工作，推进支线管道、LNG 液化厂等下游利用业务健康发展。

在海外业务方面，本集团将继续加大海外油气合作力度，巩固扩大国际化经营成果。强化重点探区风险勘探，推进澳大利亚箭牌、加拿大页岩气和油砂等非常规项目。建设完善三大油气运营中心，推动全球贸易营销网络有效运行，丰富贸易手段，拓展高效市场，加强风险管控，在贸易、加工、仓储、运输一体化协同运作中扩大规模、提高效益。

3.2 其他财务信息

3.2.1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行业情况表

	2013 年上半年 主营业务收入	2013 年上半年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 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 增减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	(%)	(百分点)
勘探与生产	378,551	201,143	30.6	(1.8)	6.5	(3.3)
炼油与化工	432,845	372,064	1.0	0.7	(3.2)	3.3
销售	937,037	909,175	2.8	4.7	5.7	(0.9)
天然气与管道	104,340	107,241	(3.6)	7.5	13.2	(5.2)
总部及其他	156	45	-	(3.7)	(44.4)	-
板块间抵销数	(770,292)	(770,281)	-	-	-	-
合计	1,082,637	819,387	13.2	5.2	9.1	(1.9)

* 毛利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3.2.2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地区情况表

	2013 年上半年	2012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中国大陆	733,032	713,942	2.7
其他	368,064	332,719	10.6
合计	1,101,096	1,046,661	5.2

3.2.3 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经2013年5月23日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派发的2012年度末期股息为每股人民币0.13106元（含适用税项），总计人民币239.85亿元，已于2013年7月18日支付。

3.2.4 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董事会于2013年5月23日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上，获股东授权决定2013年中期股息有关事宜。董事会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2013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16110元（含适用税项）的现金红利，以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183,020,977,818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人民币294.85亿元。

本公司中期股息将派发予2013年9月11日收市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本公司将于2013年9月6日至2013年9月11日（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若要取得收取中期股息资格，H股股东必须将所有股票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于2013年9月5日下午4时30分或之前送达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9月11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可获得本次派发的股息。

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公司以人民币向股东宣布股息。A股的股息以人民币支付，H股的股息以港币支付，适用的汇率为董事会宣派股息日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中间价的平均值。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本公司向名列于H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因此，其应得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如H股股东需要更改股东身份，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相关手续。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或根据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并依照截至2013年9月11日的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11]348号规定，对于H股个人股东，应由本公司代扣代缴股息个人所得税；同时H股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本公司将按10%税率代为扣缴H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澳门居民以及其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10%的国家居民的个人所得税。如果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低于10%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非居民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9]124号）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优惠待遇申请。如果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高于10%但低于20%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协议的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并无达成任何税收协议的国家居民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20%的国家居民或属其他情况，本公司将按2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将以2013年9月11日本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记录的登记地址（以下简称“登记地址”）为基准来认定H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并据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H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与登记地址不一致，H股个人股东须于2013年9月5日下午4时30分或之前通知本公司的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联系方式如下：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对于H股个人股东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本公司将根据2013年9月11日所记录的登记地址来认定H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

对于任何因股东身份未能及时确定或确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对代扣代缴安排的争议，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亦不会予以受理。

4 重要事项

4.1 对外投资及收购资产

4.1.1 对外投资

2013年6月，本公司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国联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共同设立合资公司一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本公司以部分管道净资产及其业务出资，持有合资公司50%的股权。其他合资方以现金出资，共同持有合资公司另外50%的股权。

有关本次交易的详情已于2013年6月14日、15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2013年6月18日，合资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4.1.2 收购资产

2013年2月20日，本集团通过附属公司PetroChin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收购美国康菲石油公司附属公司ConocoPhillips (Browse Basin) Pty Ltd.和ConocoPhillips (Canning Basin) Pty Ltd.在西澳大利亚海上布劳斯(Browse)盆地波塞冬(Poseidon)天然气项目20%的权益和其在陆上凯宁(Canning)盆地页岩气项目29%的权益。本集团已于2013年6月28日支付交割款项4.007亿美元（约合人民币24.76亿元）。

2013年6月7日，本集团通过附属公司PetroChin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收购澳大利亚必和必拓公司在西澳大利亚布劳斯(Browse)项目全部权益。本集团已于2013年6月7日和7月16日分别支付交割款项17.083亿美元和0.037亿美元（共约合人民币105.78亿元）。

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4.2 成品油价格机制完善方案出台

2013年3月26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624号）。通知决定将成品油调价周期由22个工作日缩短至10个工作日；取消挂靠国际市场油种平均价格波动4%的调价幅度限制；适当调整国内成品油价格挂靠的国际市场原油品种。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炼化和销售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4.3 天然气价格调整方案出台

2013年6月2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246号）。通知决定自2013年7月10日起，开始实施新的天然气价格调整方案，调整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按照市场化取向，建立起反映市场供求和资源稀缺程度的与可替代能源价格挂钩的动态调整机制。区分存量气和增量气，增量气价格一步调整到与燃料油、液化石油气等可替代能源保持合理比价的水平；存量气价格分步到位。天然气价格管理由出厂环节调整为门站环节，门站价格为政府指导价，实行最高上限价格管理。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天然气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5 财务报告

5.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报告期内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承董事会命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周吉平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会由周吉平先生担任董事长，由廖永远先生、汪东进先生及冉新权先生担任执行董事，由李新华先生、王国樑先生及喻宝才先生担任非执行董事，及由刘鸿儒先生、Franco Bernabè先生、李勇武先生、崔俊慧先生及陈志武先生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公告载有若干涉及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业务之前瞻性声明。由于相关声明所述情况之发生与否，非为本集团所能控制，这些前瞻性声明在本质上具有高度风险与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声明乃本集团对未来事件之现有预期，并非对未来业绩的保证，亦不构成本集团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实际成果可能与前瞻性声明所包含的内容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